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代码:000837　　证券简称:秦川发展

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变动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摘要

声　明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交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次新增股份的发行价格为6.57元/股,已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本公司已于2014年9月4日就本次增发股份向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经确认,本次增发股份366,112,267股将于该批股份上市日(2014年9月15日)的前一交易日(2014年9月12日)日终登记到账,并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秦川集团所持有秦川发展股份共计92,935,348股于同日(2014年9月12日)注销。陕西省国资委和陕西产投认购的本次发行股份,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昆仑天创、华融公司、华融渝富红杉、长城公司、邦信公司、东方公司、新远景认购的本次发行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禁售期结束后,将按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根据深交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上市首日本公司股价不除权,股票交易仍设涨跌幅限制。

本公告书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交易的简要情况。投资者如欲了解更多信息,请仔细阅读《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换股吸收合并陕西秦川机床工具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全文及其他相关文件,该等文件已刊载于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释　义

在本公告书中,除非上下文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上市公司、秦川发展、本公司	指	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秦川集团、拟购买资产、标的资产	指	陕西秦川机床工具集团有限公司,系秦川发展控股股东
秦川集团全体股东、交易对方	指	陕西省国资委、陕西产投、昆仑天创、华融公司、华融渝富红杉、长城公司、邦信公司、东方公司、新远景
陕西省国资委	指	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陕西产投	指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昆仑天创	指	天津昆仑天创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华融公司	指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华融渝富红杉	指	华融渝富红杉(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城公司	指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邦信公司	指	邦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东方公司	指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新远景	指	新远景成长(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陕西光泰	指	陕西光泰实业有限公司
汉江工具	指	汉江工具有限责任公司
汉江机床	指	陕西汉江机床有限公司
宝鸡机床	指	宝鸡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秦川宝仪	指	秦川机床集团宝鸡仪表有限公司
秦川成套	指	陕西秦川设备成套服务有限公司
秦川机电	指	宝鸡市秦川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秦川海通	指	宝鸡市秦川海通运输有限公司
秦川精密	指	陕西秦川精密数控机床工程研究有限公司
秦川思源	指	西安秦川思源测量仪器有限公司
秦川物配	指	陕西秦川物资配套有限公司
盐城机床	指	盐城秦川华兴机床有限公司
秦川物业	指	陕西秦川物业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发行	指	秦川发展拟向秦川集团全体9名股东陕西省国资委、陕西产投、昆仑天创、华融公司、华融渝富红杉、长城公司、邦信公司、东方公司、新远景发行股份换股吸收合并秦川集团;同时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总交易金额的25%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指	《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陕西秦川机床工具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陕西光泰实业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补充协议暨吸收合并协议》	指	《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秦川机床工具集团有限公司、陕西秦川机床工具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关于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补充协议暨吸收合并协议》
《补充协议(二)》	指	《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秦川机床工具集团有限公司与陕西秦川机床工具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关于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补充协议暨吸收合并协议(二)》
《交割协议》	指	《发行股份换股吸收合并资产交割协议》
《交割确认书》	指	《发行股份换股吸收合并资产交割确认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中信证券、独立财务顾问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康达律所、法律顾问	指	北京市康达(西安)律师事务所
希格玛	指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曾用名: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和	指	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1年修订)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公告书的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因四舍五入存在差异。

第一章　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Shaanxi Qinchuan Machinery Development Co., Ltd
股票简称	秦川发展
股票代码	000837
注册地及住所	陕西省宝鸡市姜谭路22号
注册资本	人民币34,871.76万元整
经济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营业执照注册号	610000100146943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71007221-X
税务登记证号码	陕国税字 61030271007221X号 宝渭地税证字 61030271007221X号
法定代表人	龙兴元
总经理	付林兴
董事会秘书	谭明
证券事务代表	夏杰莉
通讯地址	陕西省宝鸡市姜谭路22号
邮政编码	721009
联系电话	0917-3670654
联系传真	0917-3390957
经营范围	金属切削机床、塑料加工机械、液压系统、液压件、汽车零部件、功能部件、精密齿轮(箱)、机床配件、数控系统、仪器仪表、木工机械及其制品的生产、加工、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等商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承办本企业中外经营、合作生产及开展"三来一补"业务,技术开发、咨询与服务

二、本次交易方案的概述

秦川发展拟向秦川集团全体9名股东陕西省国资委、陕西产投、昆仑天创、华融公司、华融渝富红杉、长城公司、邦信公司、东方公司、新远景发行股份换股吸收合并秦川集团,同时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总交易金额的25%。

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系两次发行,中国证监会一次核准。其中,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发行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实施完成为前提。秦川发展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具有保荐人资格。

(一)向秦川集团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定价基准日为秦川发展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3年4月11日,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即6.57元/股。

本次交易的价格以中和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所确定的评估值为基础,由上市公司与秦川集团全体9名股东协商确定。根据中和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和评报字[2013]第XAV1083号),截至2012年12月31日,拟购买资产的评估值为240,535.76万元。经秦川发展与秦川集团全体9名股东协商确定的交易价格为240,535.76万元。

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完成后,配套融资完成前,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陕西省国资委	110,499,048	17.77%
陕西产投	101,196,554	16.27%
昆仑天创	63,585,168	10.22%
华融公司	35,951,796	5.78%
华融渝富红杉	28,503,696	4.58%
长城公司	14,127,275	2.27%
邦信公司	10,119,655	1.63%
东方公司	1,085,401	0.17%
新远景	1,043,674	0.17%
其他股东	255,782,252	41.13%
总股本	621,894,519	100.00%

注:鉴于本次交易完成后秦川集团持有的秦川发展26.65%比例的股份部分92,935,348股将注销,本次交易实际新增股份273,176,919股,相当于秦川发展新增股份购买了秦川集团100%股权中不包含秦川发展26.65%比例股份部分的价值。

(二)向不超过10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为秦川发展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3年4月11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即6.57元/股,最终发行价格由秦川发展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据市场询价结果来确定。根据本次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240,535.76万元计算,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59,825.74万元。根据募集资金上限和发行底价计算,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涉及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91,058,964股。

第二章　本次新增股份发行情况

一、发行类型

本次发行类型为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二、本次股份变动所履行的决策过程及获得的批准文件

1、2013年3月19日,获得陕西省国资委对本次交易方案的原则性批复;

2、2013年3月19日,秦川集团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预案;

3、2013年4月9日,秦川发展2013年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预案。秦川发展与秦川集团全体股东及陕西光泰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4、2013年9月17日,秦川集团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

5、2013年9月29日,陕西省国资委完成对评估报告的备案;

6、2013年9月30日,秦川发展2013年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正式方案。秦川发展、秦川集团全体股东与陕西光泰签署《退出协议》,调整本次重组方案,陕西光泰不再成为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秦川发展、秦川集团及其全体股东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补充协议暨吸收合并协议》;

7、2013年10月31日,秦川发展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配套募集资金发行底价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秦川发展与秦川集团全体股东签署《补充协议(二)》;

8、2013年11月16日,本次交易方案获国务院国资委批准;

9、2013年11月20日,秦川发展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事项,并同意豁免陕西省国资委及陕西产投以全面要约方式收购上市公司股份。

10、2014年3月29日,陕西省国资委完成对2013年补充评估报告的备案;

11、2014年4月16日,本次交易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4年第21次工作会议审核并获得有条件通过;

12、2014年6月5日,秦川发展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陕西秦川机床工具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553号)的文件,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13、2014年7月31日,秦川发展与秦川集团签订了《交割协议》,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割事宜做出约定;

14、2014年8月29日,秦川发展与秦川集团签署了《交割确认书》,对本次交易相关资产交割结果进行了确认;

15、2014年8月29日,希格玛出具了《验资报告》(希会验字(2014)0058),截至2014年8月29日,秦川发展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366,112,267元。秦川集团全体9名股东以其合计持有的秦川集团100%股权认购秦川发展发行的股份。鉴于本次交易完成后秦川集团持有的秦川发展26.65%比例的股份部分92,935,348股将注销,本次交易实际新增股份273,176,919股,相当于秦川发展新增股份购买了秦川集团100%股权中不包含秦川发展26.65%比例股份部分的价值。本次增资后,秦川发展累计股本为人民币621,894,519元。

三、新增股份登记托管情况及发行时间

本公司已于2014年9月4日就本次增发股份向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经确认,本次增发股份366,112,267股将于该批股份上市日(2014年9月15日)的前一交易日(2014年9月12日)日终登记到账,并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秦川集团所持有秦川发展股份共计92,935,348股于同日(2014年9月12日)注销。陕西省国资委和陕西产投认购的本次发行股份,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昆仑天创、华融公司、华融渝富红杉、长城公司、邦信公司、东方公司、新远景认购的本次发行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禁售期结束后,将按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四、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方式为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五、发行股份的种类、每股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份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六、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合计366,112,267股,其中,向陕西省国资委发行110,499,048股,向陕西产投发行101,196,554股,向昆仑天创发行63,585,168股,向华融公司发行35,951,796股,向华融渝富红杉发行28,503,696股,向长城公司发行14,127,275股,向邦信公司发行10,119,655股,向东方公司发行1,085,401股,向新远景发行1,043,674股。

七、发行价格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依据为:"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 / 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上市公司向秦川集团全体股东发行股份换股吸收合并秦川集团的股份定价基准日为秦川发展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3年4月11日,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即6.57元/股。

八、募集资金

本次非公开发行不涉及募集资金,上市公司向秦川集团全体9名股东陕西省国资委、陕西产投、昆仑天创、华融公司、华融渝富红杉、长城公司、邦信公司、东方公司、新远景发行股份换股吸收合并秦川集团。

九、资产过户和债务转移情况

截至2014年8月29日,秦川发展已与秦川集团完成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资产交割工作,并于当日与秦川集团签署了《交割确认书》。具体如下:

(一)不涉及办理权属变更登记手续的资产

秦川集团已将不涉及办理权属变更登记手续的全部资产交付秦川发展,并向秦川发展交付了与该等资产相关的所有文件、资料、权利凭证等。

(二)需要办理权属变更登记手续的资产

秦川集团已将需要办理权属变更登记手续方能转移所有权/使用权的资产交付秦川发展,其中土地使用权、房产所有权、对外投资、车辆等已经全部办理完毕过户手续;注册商标(包括申请已受理的商标)已于2014年7月28日向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递交申请,预计该等注册商标过户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资产交割之日起六个月内(2015年1月31日前)办理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1、土地使用权

秦川集团共有土地9宗,已经全部办理完毕权属变更登记,具体如下表:

序号	变更前		变更后		
	土地使用证号	产权人	土地使用证号	产权人	变更时间
1	宝市国用(2013)第061号	秦川集团	宝市国用(2014)第094号	秦川发展	2014.7.31
2	宝市国用(2013)第062号	秦川集团	宝市国用(2014)第092号	秦川发展	2014.7.31
3	宝市国用(2013)第063号	秦川集团	宝市国用(2014)第093号	秦川发展	2014.7.31
4	宝市国用(2013)第064号	秦川集团	宝市国用(2014)第098号	秦川发展	2014.7.31
5	宝市国用(2013)第065号	秦川集团	宝市国用(2014)第095号	秦川发展	2014.7.31
6	宝市国用(2013)第066号	秦川集团	宝市国用(2014)第096号	秦川发展	2014.7.31
7	宝市国用(2013)第067号	秦川集团	宝市国用(2014)第097号	秦川发展	2014.7.31
8	宝市国用(2011)第037号	秦川集团	宝市国用(2014)第099号	秦川发展	2014.7.31
9	盐都国用(2009)第013000027号	秦川集团风电分公司	盐都国用(2014)第13000084号	秦川发展风电分公司	2014.7.30

2、房屋所有权

秦川集团共有房屋33处,已经全部办理完毕权属变更登记,具体如下表:

序号	变更前		变更后		
	房屋所有权证号	产权人	房屋所有权证号	产权人	登记时间
1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085962号	秦川集团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15109号	秦川发展	2014.7.24
2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085948号	秦川集团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15950号	秦川发展	2014.8.4
3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085956号	秦川集团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15100号	秦川发展	2014.7.24
4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085941号	秦川集团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15099号	秦川发展	2014.7.24
5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085945号	秦川集团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15098号	秦川发展	2014.7.24
6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085957号	秦川集团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15107号	秦川发展	2014.7.24
7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085943号	秦川集团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15949号	秦川发展	2014.8.4
8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085946号	秦川集团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15097号	秦川发展	2014.7.24
9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085940号	秦川集团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15106号	秦川发展	2014.7.24
10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085958号	秦川集团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15095号	秦川发展	2014.7.24
11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085952号	秦川集团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15104号	秦川发展	2014.7.24
12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085939号	秦川集团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15103号	秦川发展	2014.7.24
13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085942号	秦川集团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15094号	秦川发展	2014.7.24
14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085955号	秦川集团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15093号	秦川发展	2014.7.24
15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085961号	秦川集团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15105号	秦川发展	2014.7.24
16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085951号	秦川集团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15086号	秦川发展	2014.7.24
17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085959号	秦川集团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15087号	秦川发展	2014.7.24
18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085953号	秦川集团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15085号	秦川发展	2014.7.24
19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085954号	秦川集团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15084号	秦川发展	2014.7.24
20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085947号	秦川集团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15083号	秦川发展	2014.7.24
21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085950号	秦川集团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15090号	秦川发展	2014.7.24
22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085960号	秦川集团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15102号	秦川发展	2014.7.24
23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085944号	秦川集团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15096号	秦川发展	2014.7.24
24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083769号	秦川集团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15089号	秦川发展	2014.7.24
25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086172号	秦川集团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15091号	秦川发展	2014.7.24
26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086180号	秦川集团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15092号	秦川发展	2014.7.24
27	西安市房权证雁塔区字第1075106003-5-1-40201号	秦川集团	西安市房权证雁塔区字第1075106003-5-1-40201-1	秦川发展	2014.8.1
28	西安市房权证高新区字第1075106002-31-1-11105-1	秦川集团	西安市房权证高新区字第1075106002-31-1-11105-2	秦川发展	2014.8.1
29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04753号	秦川集团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15108号	秦川发展	2014.7.24
30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07766号	秦川集团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15088号	秦川发展	2014.7.24
31	盐房权证市区都字第0135176号	秦川集团江苏凤电分公司	盐房权证市区都字第0256571号	秦川发展江苏凤电分公司	2014.7.26
32	-	秦川集团	宝鸡市房权证渭滨区字第00115120号	秦川发展	2014.7.24
33	西安市房权证雁塔区字第1075106003-5-1-10104号	秦川集团	-	-	2014.7.1

注:1、上表序号29、30的房产系秦川集团新建房屋建筑物,该两处房屋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上报中国证监会审核期间取得房屋所有权证;

2、上表序号为32的房产系秦川集团名下新工模具车间,因所占宗地登记在秦川发展名下,建设单位与用地单位不一致,无法办理所有权证。本次交易实施后,秦川集团新工模具车间的上述建设单位与用地单位不一致的现象消除,房屋所有权证直接办理至秦川发展名下。

3、上表中序号为33的房产,位于雁塔区糜家桥小区1号楼1幢1单元10104室,已于2014年7月1日转让给第三方,已收到转让价款690万元。

3、长期股权投资

除秦川发展外,秦川集团控股、参股公司共12家,已经全部办理完毕权属变更登记,具体如下表: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股权持有人		变更时间
			变更前	变更后	
1	汉江工具	100.00%	秦川集团	秦川发展	2014.8.15
2	汉江机床	76.46%	秦川集团	秦川发展	2014.8.5
3	宝鸡机床	51.00%	秦川集团	秦川发展	2014.7.24
4	秦川宝仪	100.00%	秦川集团	秦川发展	2014.7.21
5	秦川成套	100.00%	秦川集团	秦川发展	2014.7.29
6	秦川机电	80.00%	秦川集团	秦川发展	2014.7.29
7	秦川海通	64.33%	秦川集团	秦川发展	2014.7.29
8	秦川精密	51.00%	秦川集团	秦川发展	2014.7.18
9	秦川思源	51.00%	秦川集团	秦川发展	2014.8.8
10	秦川物配	36.36%	秦川集团	秦川发展	2014.7.29
11	盐城机床	17.00%	秦川集团	秦川发展	2014.7.22
12	西仪股份	1.72%	秦川集团	秦川发展	2014.7.24

4、注册商标

秦川集团名下共有注册商标44件,其中处于注册申请已受理状态的1件,国家商标总局已于2014年7月28日收到了注册商标的过户至秦川发展的申请材料。

根据《商标法》的相关规定和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办理商标转让的流程:申请——受理——核准——公告,经秦川发展委托的商标代理机构与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沟通,完成上述流程需约6个月时间。

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A、已注册商标43件如下表:

序号	商标注册证号	商标	注册有效期限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的类别
1.	1791468		2019.07.06	8
2.	1288982		2019.04.20	12
3.	1288826		2019.04.27	9
4.	1328267		2019.10.27	7
5.	3270477		2024.05.20	7
6.	3270478		2023.12.20	6
7.	3464122		2015.05.06	7
8.	3916600		2016.03.20	7
9.	7005[illegible]		2014.08.06	7
10.	[illegible]		[illegible]	6
11.	7723110		2020.12.06	7
12.	7723100		2021.05.13	8
13.	[illegible]		2021.04.20	9
14.	[illegible]		2021.03.13	11
15.	[illegible]		2021.04.20	12
16.	[illegible]		2021.04.13	17
17.	[illegible]		2021.04.27	35
18.	[illegible]		2021.03.27	37
19.	[illegible]		2021.03.27	39
20.	[illegible]		2021.03.27	40
21.	[illegible]		2021.10.13	41
22.	[illegible]		2021.07.20	42
23.	[illegible]		2021.03.08	8
24.	[illegible]		2021.07.20	4
25.	8098147		2022.05.13	7
26.	[illegible]		2022.03.13	8
27.	8098762		2022.05.27	9
28.	[illegible]		2022.03.13	12
29.	8401357		2022.03.08	17
30.	8401365		2022.03.08	35
31.	8401357		2024.02.15	39
32.	8401368		2024.03.06	37
33.	8401361		2022.07.27	39
34.	[illegible]		2022.05.20	40
35.	[illegible]		2022.03.20	41
36.	8407909		2022.05.13	42
37.	[illegible]		2022.11.27	3
38.	10578856		2024.06.20	7
39.	10570419		2023.07.20	9
40.	10571673		2023.04.27	42
41.	10791468		2023.04.27	7
42.	10933834		2023.05.08	39
43.	10923118		2023.07.13	36

注:上表中序号为31、32、38的的注册商标系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上报中国证监会审核前申请,在中国证监会审核期间/审核通过后取得注册商标证。

B、注册申请已受理的商标1件如下表:

序号	商标申请证号	商标	申请人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的类别
1	13860410		秦川集团	12

注:1、上述已注册和注册申请已受理商标的变更过户已委托西安市商标事务所有限公司办理。2014年7月28日,西安市商标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证明》,证明秦川集团已提交了将其所有商标过户至秦川发展的申请文件,相关工作正在办理中,商标过户不存在障碍;

2、根据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3年9月26日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中和评报字(2013)第XAV1083号),秦川集团名下注册商标评估值为人民币6.3万元;

3、相关注册商标未设定质押或其他权利限制,不存在权属纠纷,办理过户不存在障碍。

(三)负债

秦川集团已经按照相关法律的规定履行债权人通知和公告程序,在法定期限内未接到债权人提出的提前清偿债务或为其另行提供担保的要求。

(下转B8版)

相关方	名称	住所
吸收合并方	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省宝鸡市姜谭路22号
被吸收并方	陕西秦川机床工具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省宝鸡市姜谭路22号
其他特定对象	待定	

独立财务顾问

二〇一四年九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股票简称:"秦川发展"　　股票代码:000837　　公告编号:2014-49

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方出具承诺事项的公告

2014年6月5日,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川发展"、"上市公司"、"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陕西秦川机床工具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553号),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截至目前,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已经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相关方包括上市公司、陕西秦川机床工具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川集团")及其全体股东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陕西省国资委")、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产投")、天津昆仑天创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昆仑天创")、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公司")、华融渝富红杉(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融渝富红杉")、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公司")、邦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信公司")、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公司")、新远景成长(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远景")。前述重组相关方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作出的承诺事项及目前履行情况如下:

一、关于提供现金选择权的承诺

秦川发展实际控制人陕西省国资委的全资子公司陕西秦川物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川物业")作为现金选择权的提供方,承诺根据符合条件的异议股东提出的要求收购其股份,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根据受让股份的性质,合法处置通过提供本次现金选择权而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

秦川发展于2014年6月24日与2014年7月2日分别刊登了《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现金选择权派发及实施的提示性公告》和《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现金选择权派发及实施公告》,并于2014年7月4日与7月11日连续刊登了六次《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现金选择权实施的提示性公告》。2014年7月15日,秦川发展刊登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现金选择权行使结果公告》,在本次现金选择权申报期间内,没有投资者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

综上,秦川物业向本次重组的异议股东提供现金选择权的承诺已经履行完毕。

二、关于权属不完善的资产补偿承诺

针对秦川集团及其下属企业所有的权属不完善的土地房产,秦川物业承诺,将督促相关公司在本次秦川发展发行股份换股吸收合并秦川集团所涉及的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办理完毕该等瑕疵资产权属证书后续手续;如因瑕疵资产权属问题未能如期解决,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的上市公司未来遭受任何损失,秦川物业将向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的上市公司及时全额现金赔偿。

截至2013年12月31日,秦川集团及其下属主要子公司未办理房产证的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建筑物名称	结构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m²)	权利人
1.	新工模具车间	钢结构	2008.5	4,064.02	秦川集团
2.	新建设备厂房及办公楼	钢结构	2012.7	2,699.00	秦川集团
3.	铸造二层楼	砖混	2006.12	958.00	宝鸡机床
4.	铸造仓库(车间)	钢结构	2006.12	1,584.00	宝鸡机床
5.	金属库材料库	砖混	1988.1	279.79	宝鸡机床
6.	新铸造车间(含办公楼)	排架厂房\砖混办公楼	1998.12	5,208.00	宝鸡机床
7.	空压机房	砖混	1998.1	144.00	宝鸡机床
	总计			14,936.81	

截至目前,上述第1、2项房产的产权证已经取得,3-7项房产所在的土地已完成收储程序并取得了土地收储价款,相关权属不完善情形已经消除。

截至2013年12月31日,秦川集团及其主要子公司待完善权属的土地详情如下: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产权人	土地位置	用地性质	土地用途	面积(m²)	使用期限
1	宝市国用2000字第137号(宝鸡水泵厂)	宝鸡机床	金陵东路	划拨	工业	18,110.00	2000.6.15

截至目前,该土地已由宝鸡市土地储备中心收储,宝鸡机床已收到收储补偿款1,236万元,相关权属不完善情形已经消除。

综上所述,秦川集团及其下属主要子公司的土地房产权属不完善情形业已消除,秦川物业关于权属不完善资产的补偿承诺已经履行完毕。

三、关于秦川集团担保责任转移的承诺

截至上市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时,秦川集团仍有两项对外担保尚未解除。秦川物业承诺,将作为新的保证人承担秦川集团的相关担保责任,积极配合相关各方办理完毕相关事项。

目前,相关担保所涉及的债权已足额偿还完毕,秦川集团的相关担保责任也随之解除,不再具有变更担保的需要。因此,本项担保已无需继续履行。

四、关于对秦川物业履约能力的担保承诺

为增强秦川物业对上述现金选择权和权属不完善资产补偿承诺的履约能力,秦川集团除陕西省国资委、华融渝富红杉以外的7名股东以及华融渝富红杉的合伙人华融渝富、红杉基业承诺,秦川物业履约过程中至少承担所涉及资金的30.18%,其余部分若